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以 Sino Gp Limite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神州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自願公佈

此為本公司作出之自願公佈。

本公佈乃本公司自願作出。作出本公佈乃旨在讓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掌握本
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之公
佈(「該等公佈」)。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於本公佈內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內所
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洪先生近期透過其律師以傳票方式向法院申請(「申請」)，修改鍾法官所頒佈日期
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之禁制令，有關聆訊已排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進
行。本公司已聘請律師反對申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就有關訴訟再作公佈。

承董事會命

神州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以 Sino Gp Limite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公司秘書

周志輝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耿瑩女士、高峰先生及趙瑞強先生；而本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炳森先生、鄭永強先生及盧欣先生。

* 僅供識別